浪漫派詩人約翰●濟慈

化复复型化聚烷基化聚烷基化聚烷基化聚烷基烷基烷基烷基烷基烷基烷基烷基



A thing of beauty is a joy for ever! Its loveliness increases! It will never pass into nothingness. (-Endymion) 美的事物是永恆的歡愉, 其可愛日增,絕不消逝於空無。

這是一個年輕詩人的詩句,歌頌著美的追尋, 他,便是影響英國文壇和世界思想的十九世紀初期 英國唯美主義詩人約翰濟慈 (John Keats)。

那是一個光明的時代,也是一個黑暗的時代, 美國獨立,法國大革命,工業革命正醞釀社會的巨 變,歷史的改變也推動了文學改造的樞機,英國文 學從描寫貴族化,紳士化的生活轉向浪漫主義,拜 倫 (Byron)、雪萊 (Shelley)、司格特 (Scot)、華慈華士(Wordsworth) 等人帶來了一 個新時代,他們抱著不平的感覺向民間去,描寫田 夫、村婦、鄉村、原野,爲他們高歌爲他們哭泣, 充分顯出熱情與浪漫的氣息。就在這時,英國文壇 上出現了一顆禁星,耀眼的光芒震驚了世界——約 翰·濟慈誕生了。有了他才有史文朋(Swinburn e) 、 馬理斯 (Morris) 的出現, 才有王爾德 (**O** scar Wilde)的唯美主義。然而他生著的時候, 却沒有幾個人注意到他的天才,直到死後若干年, 才被人發現出來。

一七九五年十月廿九日 (一說卅一日) 他誕生 於倫敦Swan and Hoop旅館的馬槽裏,他父親湯 瑪斯·濟慈(Thomas Keats)是這馬槽的馬夫, 在一八〇四年,濟慈十歲的時候,墜馬死了。濟慈母 親法蘭西斯·珍寧斯(Frances Jennings)次年 再嫁,但她很快的又與新夫仳離,帶著濟慈囘到愛 德蒙頓 (Edmonton) 的娘家。濟慈幼年時在倫敦 郊外恩菲爾德 (Enfield) 學校讀書,那時他的天 才尚未顯露,只是一名好玩的學生,雖然他身體文 弱,却喜歡打架,這一點顯示他以後堅强的性格。 一八一〇年,他母親死於肺病,次年他到一位外科 醫生處當學徒,此時他與查利 · 考登 · 克拉克 (C harles Cowden Clarke) 相交甚篤,查利引導 他進入文學的花園,佛吉爾(Virgil)與斯賓塞(Spenser)的詩歌都是這時開始研究的。在他看完

——恩迪彌昂

斯賓塞的長詩仙后(Faerie Queen)後,徹夜不 眠地寫了一封長信發抒他心中的感懷。十九歲時他 前往倫敦,在幾家大醫院中實習,到了二十二歲他 決定放棄學醫而研究文學,因爲那時他對詩歌的熱 情已經燃燒起來,不可抑止了。

一八一六年,由查利的介紹,他認識了批評家 亨特 (Leigh Hunt) , 更經由亨特而參加一個文 學團體,進而認識了不少哥克納派(Cockney

School)的詩人,使他那正開始發展的天才得到 莫大的鼓勵,在那裏他結交了雪萊、柯立基和華茲 華斯。一八一七年,他在亨特鼓勵之下,出版了他 第一部詩集, 其中一首初讀卡普曼的荷馬 (On First Looking into Chapman's Homer) 後來 成爲世界上最著名的十四行詩之一。次年,他以希 臘神話中那位被月神所愛的來特牟斯山(Latmos)牧童恩迪彌昂(Endymion)的故事爲題材寫成 了--首長篇叙事詩,他把青年的想像力全部投入此 詩中,此詩後來遭黑木雜誌 (Blackwood's Magazine) 和評論季刊 (Quarterly Review)的攻 擊。他們不但嘲弄他的作品,還涉及他的身世和職 業,甚至有人叫他無須吟詩,不如囘到藥房裏去弄 藥丸好些。這個意外的打擊使濟慈心灰意冷幾乎放 棄了文學工作。

不幸接二連三而來,他弟弟喬治赴美,而另一弟 弟湯姆死於肺病,而他自己也患上了這悲劇性的疾 病。在這時他又愛上了一個美麗的女孩子芳妮。布 朗 (Fanny Brawne) ,他對芳妮的愛是註定失 敗的,他變得極端苦悶與消沉,他瘋狂的把滿腔抑 鬱寫成一篇篇的詩箋(註一),這是一八一九年,他最 痛苦的時期,也是他短短六年的創作史中收穫最多 的時期。次年他出版了"Lamia, Isabella, The Eve of St. Anges and Other Poems", 這部詩 集中包含了他名聲不朽的好幾篇名著,如詠抑鬱(Ode on Melancholy) ,寄夜鶯(To a Night ingale) ,希臘古鰻吟(Ode on a Grecian Urn) ,秋頌(Ode to Autumn) ,寄塞歧(To Psyche)等。

一八二〇的九月他聽從醫生的勸告前往義大利療養,但是南國的溫暖仍挽不回他的生命,終於在翌年的初春死於羅馬,那時他才二十六歲。遺體卜葬在羅馬的英國墓場,他的墓碑上刻着他自己生前安排好的一句話:『這裏躺著一個名字寫在水上的人』(Here lies one Whose Name was writ in Water)。

濟慈的死實乃英國文壇的不幸,雪萊曾做了一 首田園輓歌亞當尼斯(Adonais)(註二)來哀悼一位 詩人的殞落。他像一朶早開的玫瑰,攸爾的凋零消 逝,只留下淡淡的芳香,在人間緩緩地飄蕩。

濟慈短暫一生一直是在痛苦中渡過,也許由於痛苦才使他寫出不朽的詩篇,他藉著幻想脫離了塵世的煩惱,而生活在古代夢想的世界中,「光榮和美好都已遠去」他憧憬古希腦的浪漫色彩,而其對於美的敏感,亦承襲於希臘人那種激烈追求美的精神。雪萊嘗批評他是『放浪於十九世紀的古希臘人』。他純爲美而崇拜美,不像米爾頓(Milton)等附有道德的冀圖,他的美感是天生的,是他心靈的產物,『幻想所捕捉的美必是真,不論它以前是否存在』。在希臘古罎吟的末尾他說:

美即是眞,眞即是美這——

便是你在塵世所知,也是你所需要知道的一切 Beauty is truth, truth beauty, that is all Ye know on earth and all ye need to know.。

所以如果我們說拜倫的一生是眞,雪萊的一生是善,那麼濟慈的一生便是美了。

濟慈的才思也極為敏捷,Douglas Bush曾讚譽他說:十九世紀的英國詩人沒有一個有他那樣高的天分。一段段美的組曲能隨時從他筆下滑落,例如那首 On First Looking into Chaprnan's Homer 便是在一個深秋的晚上一撣而就的,即使長達八十行的夜鶯曲(Ode to a Nightingale)也是坐在草地上完成的,事實上,這首詩含有極深的哲理,它論及人類良知所帶來的境界與懲罰。

在濟慈短短三年文學生涯中,其思想與技巧都 在不斷地成熟,從他生前出版的三本書以及死後的 詩集中可以很明白地看出來:

在第一部書裏有很多是模仿前人的作品,尤其是斯賓塞的,在風格上也有不少缺點,一方面由於過分偏重音律,不能表達思想,另一方面乃耽溺於其幻想的快樂當中。但他的觀察力敏銳,用字新鮮,能表現出淸新愉快的氣氛,如眠與詩(Sleeping and Poems)充分顯出浪漫的作風。

第二本書恩迪彌昂,乃取材自希臘神話,情節 很簡單,在詩的前半部他對意描繪一些神異事蹟, 至後半部轉而成爲發洩他對自然與美感的點愛。這 首詩由於涉及的東西過廣以致於結構綜錯不明,而 且他那豐富的幻想常一發而不可收拾,使這詩顯得 奔放而無節制,在情節轉接方面有些牽强而生硬, 恩迪彌昂之受攻擊,其主要原因卽在此。因爲幻想 中美感的追尋,並不卽是完美的詩篇。在這首長詩 中,他主要要的信念卽是本文開始所引錄的那段:

其可愛日增,絕不消逝於空無。

美的事務是永恆的歡愉,

一八二〇年的那本詩集已顯示其技巧的突飛猛 進,他的感情已自然地溶入作品中。「蘭米埃」(Lamia)以古時之古林斯(Corinth)爲背景,描敍一 年青武士迷戀一蛇女而受到無數痛苦與折磨。「依 莎白拉」(Isabeila)一名巴西爾的盆(The Pot of Basil) 敍述鮑卡西奧 (Poccaccio) 之悲劇故 事,寫依莎白拉的情人被她二個兄弟所謀害的事。 「聖阿格尼的祭夕」(The Eve of St. Agnes) 為 中古社會戀愛故事:一少女美特齡 (Madeleine) 與一位勇士卜佛洛 (Porphyro)相戀,在聖阿格尼 祭祀的晚上,乘暴風雨的機會,一起私奔,其佈景 是雪夜、城堡、老婦、荒野都是用來揭發中古社會 的狀況。此集中的短詩如秋頌等尤爲完美(註三),其 豐富的情感,美妙的想像均能充分表現出來。「赫 披里昂」(Hyperion)是他一篇未完成稿,其中 可感覺出密爾頓無韻詩的風味,所述英雄失勢後的 感懷,人物的莊嚴偉大,以及詩本身節拍的高貴,使 這詩顯得完美無瑕,雪萊的亞當尼斯也深受其影響。

綜觀濟慈這些作品,可以看出他的短詩以及長 詩中一些片斷已達盡善盡美的壞地,不但具有一種 高貴的氣質和靈性,而且能够活生生地表現出人生 來。此外他的書札也充滿了詩意,他將高尚的人格 ,以及對人生的體驗一起溶了進去,可以說是字字 璣珠。不過他的幾首長詩,正如前面所說,却給是 一種不平衡的感覺,的確,他死得太早了,在他愈 沒來得及求得他想要得到的知識與經驗,並建是允 負己的哲學思想前就去世了,在他放下赫披里昂欲 重寫時,他自己也覺得要求更完美,必須對人生有 更深刻的認識,並與同胞做更親蜜的交往,然而赫 其一生一直未能達到此目的。不過從已完成的赫拔 里昂看來,濟慈一定會,也許已經,具有寫一首完 美的長詩的能力,在他未能完成此詩之前就逝去, 多麽令人痛惜。

然而,微小的瑕疵並不影響他輝煌的成就, Mathew Arnold 曾說過:除了莎士比亞外沒有 一個英國詩人有濟慈那樣迷人的技巧與對美的理解 。這一百多來,他的聲譽日增,如今已遠在浪漫派 諸人之上,他自己也曾說道:『我想我死後可以列 位於英國詩人之羣』。事實上,他的光芒掩蓋了雪 萊、拜倫以及其他的詩人,的確他是個天才,一個 不可多得的天才。

註一:濟慈寫給芳妮·布朗的詩都極其優美哀怨,如「白天逝去了」「我求你的仁慈」、「燦爛的

The Day Is Gone

The day is gone, and all its sweet are gone!

Sweet voice, sweet lips, soft hand, and softer breast.

Warm breath, light whisper, tender semi-tone,

Bright eyes, accomplish'd shape and lang'rous waist!

Faded the flower and all its budded charms,

Faded the sight of beauty from my eyes,

Faded the shape of beauty from my arms,

Faded the voice, warmth, whiteness, paradise-

Vanish'd unseasonably at shut of eve, when the dusk holiday-or holinight of fragrant-curtain'd love begins to weave

The woof of darkness thick, for hid delight;

But, as I' ve read love's missal through to-day,

He'll let me sleep, seeing I fast and pray.

註二:這是很有名的一首詩,與密爾頓(Milton)的蘭西陶斯(Lycidos)和丁尼生(Tenny son)的紀念詩(In Memoriam)合稱「三大輓詩」尤其結尾一段光榮地宣佈詩人之永垂不朽,與精神之遺世而獨立,極爲激越飛揚。

註三:我們看To Autumn 中的一段: Season of mists and mellow fruitfulness

Close bosom-friend of the maturing sun:

Conspiring with him how to load and bless

With fruit the vines that round the thatch-eves run;

To bend with apples the moss'd cottag e-trees

And fill all fruit with ripeness to the core;

To swell the gourd, and plump the hazel shells

With a sweet kernel; to set budding more,

And still more, later flowers for the bees.

Until they think warm days will never cease,

For Summer has o'er-brimm'd their clammy cells.

濟慈並不描敍寂寞凄淸的景色,反而歌詠著成熟和充實『葫蘆長大了,榛殼也充實了,甜甜的果仁,孕育著新生命』這是多麽溫暖而光明的氣象。他另外一首十四行詩『蚱蜢和蟋蟀』(On the Grass hopper and the Cricket)可和這首互相對應,從這裏我們可以看出濟慈那豐富的感情與柔美的韻味。

(上接第29頁)

隊」。

馬場在臺中后里,是警備總司令部的種馬牧場。一進門就聞到一股「馬腹」。以後的一個禮拜就天天離不開它。本來馬是忠於騎士的,但是那地方的馬因為騎士不固定,又多是生手,馬的個性也變了!油條得很,有時拉牠不走,動輒愛打架——用後腿踢別的馬,或只聽教官的口令不聽騎士的指揮(天馬?)。但是萬一你摔下來了,牠不會踩你。我們那期有位同學「滾鞍下馬」後,滾到馬蹄下,馬蹄碰到他的胸部後急忙抬起,不然後果殊堪想像。

訓練的程序是上馬、下馬、慢步、快步、跑步。剛去的前兩天因爲不習慣,坐在馬鞍上很不舒服,混身酸痛,整個骨架子好像都鬆了。「沙隆帕斯」混身亂貼,晚上一倒下就入睡,比在成功嶺還累。過兩天坐得穩了,不大摔交了,就開始學「打浪」——即隨馬身的起伏上身自然起伏。這一招學會也

一即隨馬身的起伏上身自然起伏。這一招學會也就差不多了。最後有跑步,最爲驚險刺激,飄飄然的就跟電影上看到的一樣。而野外騎乘,騎在馬背上翻山越嶺,欣賞大自然的美景,也頓覺心曠神怡,遍體舒暢,一消往日辛勞。總計八天中,在馬背上的時間總有三個多小時,過癮是過足了,吹牛又多一了樣可蓋的東西。